

北京市丰台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2024年度三季度执法检查计划

序号	检查主体	执法领域	检查事项	检查对象	检查方式	检查时间	检查对象基数	检查比例
1	丰台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	投资项目	对政府固定资产投资项目的监督检查	2023年以来新增的权限内审批项目	通过非现场或者现场检查	三季度	以实际审批数量为准	约25% (全年实现检查对象全覆盖)
2			对内资企业投资项目核准和备案的监督检查	2023年以来新增的权限内审批项目	通过非现场或者现场检查	三季度	以实际核准和备案数量为准	约25% (对信用等级为A的企业投资项目按照70%的比例随机抽取检查对象,开展一次检查,对信用等级为B的企业投资项目开展一次全覆盖检查,对信用等级为C和D的企业投资项目开展两次全覆盖检查。)
3			对外资企业投资项目核准和备案的监督检查	2023年以来新增的权限内审批项目	通过非现场或者现场检查	三季度	以实际核准和备案数量为准	约25% (全年实现检查对象全覆盖)
4		节能	对用能单位节能情况的监督检查	除市级重点用能单位外,年综合能源消费总量2000吨以上不满1万吨标煤的用能单位	通过非现场或者现场检查	三季度	以统计部门统计数据为准	约50% (全年实现检查对象全覆盖)
5			对固定资产投资项 目节能审查意见落 实情况的监督检查	1、2023年以来通过节能审查的 固定资产投资项 目。 2、2023年6月以 来按规定应开展 节能验收的固定 资产投资项目。	通过非现场或者现场检查	三季度	以实际核准数量 为准	约50% (全年实现检查对象全覆盖)
6			对节能服务机构开 展监督检查	2023年以来开展 节能报告编制及 其他业务的节能 服务机构	通过非现场或者现场检查	三季度	以实际核准项目 主体采用节能服 务机构数量为准	约50% (全年实现检查对象全覆盖)
7			对清洁生产审核实 施情况的监督检查	超过单位产品能 源消耗限额标 准,2024年被列 入强制性清洁生 产审核名单的 单位。	通过非现场或者现场检查	三季度	以环保部门公布 数据为准	约50% (全年实现检查对象全覆盖)